

新乡市应急管理局

新乡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公开征集应急管理专家的通知

为充分发挥应急管理专家的决策咨询和技术支撑作用，切实提高我市应急管理科技水平，根据《新乡市应急管理专家管理办法（试行）》，结合我市应急管理工作的实际需要，决定更新应急管理专家库，向全市范围内公开征集应急管理专家。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专家征集范围

安全生产（危化、烟花爆竹、非煤矿山、工贸、事故调查）、防灾减灾救灾（防汛抗旱、低温雨雪冰冻、地震地质灾害、森林防灭火）领域从事研究、教学和实际工作的专业技术人才。

二、专家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一）政治立场坚定，作风正派、廉洁奉公、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热爱应急管理事业，无不良诚信记录；

（二）熟悉应急管理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技术标准、规范，在相关行业领域具有较高的政策理论水平、丰富的实践经验和较强的专业技能，了解本行业领域国内外发展动态，能够深入现场开展工作，有较强的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三）具有应急管理相关行业领域中高级以上技术职称或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等执业资质，且从事相关领域工作不少于5年；

（四）身体健康，年龄不超过65周岁，能够胜任委派任务，特别优秀专家年龄可适当放宽。

三、专家职责

（一）参与全市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安全生产重要文件的起草论证；为全市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安全生产重大事项以及重大事故隐患防范整治、技术措施、管理方法等提供咨询服务和技术支持；

（二）参与全市各类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汛抗旱、低温雨雪冰冻、防灾减灾救灾有关督查检查、隐患排查、整改验收，为全市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调查、处理及应急救援提供决策咨询、现场救援指导和技术服务；为安全生产、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低温雨雪冰冻、地质灾害、防震减灾、自然灾害救助等工作提供技术支持；

（三）参与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工贸等领域的行政许可审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安全生产标准化、应急预案评审、自然灾害风险监测等相关工作；

（四）为全市应急管理、防汛抗旱、低温雨雪冰冻、森林防灭火、防灾减灾救灾、安全生产应急预案演练、新闻宣传、法律服务、信息化建设以及培训考核等工作提供技术支持；

（五）参与其他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

有关的工作任务。

四、申报时间

2024年1月10日前。

五、申报途径

拟聘任专家采取专家本人申请、单位推荐的方式。拟聘任专家推荐表等具体资料可通过新乡市应急管理局官网查阅及下载。

1. 安全生产组

联系人：史一昂 电话：3051106

邮箱：xxsyjjghk@126.com

2. 防汛抗旱组

联系人：刘金牛 电话：3051685

邮箱：xxsyjfxkhk@163.com

3. 防灾减灾组

联系人：朱建华 电话：3051551

邮箱：xxyjjzk@126.com

六、需要提交的资料

1. 《新乡市应急管理局专家申报表》；
2. 学历证明复印件；
3. 技术职称证书和相关资格证书复印件；
4. 证明学术及获奖情况的相关资料复印件；
5. 五年以上工作经验证明材料；
6. 一年内县级以上医院体检报告；
7. 近期免冠彩色2寸照片1张。

《新乡市应急管理局专家申报表》需签字、盖章后将 PDF 版和电子版一并发送相关邮箱。

附件：

1 《新乡市应急管理专家管理办法（试行）》；

2 新乡市应急管理专家申报表。

